

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便笺

30/23

2023.6.8

关于调整 2021-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公示

根据中共临夏州委办公室 临夏州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临夏州扶贫项目资金公告公示办法（修订）的通知》（州委办发[2018]153号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强化资金监管，提高资金使用和项目安排、实施、管理的透明度，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现将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调整 2021-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进行公示。

一、公示期：2023 年 6 月 9 日起（10 个工作日）

二、公示期间联系电话：0930—8832093

三、通讯地址：永靖县古城新区统办楼 507 室（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）

四、项目公示内容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永靖县杨塔乡胜利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

1. 建设内容：铺设污水主管网 550 米，污水支管 400 米，排水渠 370 米，铺设沥青路面 2000 平方米，化粪池、道路挖掘恢复等基础设施。

2. 资金总额：衔接资金 166.280376 万元。

3. 资金来源：关于调整 2021-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

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（永乡振领发[2023]14号）。

4. 实施单位：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5. 实施地点：杨塔乡胜利村

6. 实施期限：2023年3月-12月

7. 项目效益：该项目实施后，人居环境得到改善，脏乱差得到治理，方便农民出行，提高农民的生活水平。

8. 受益群众：60户253人

9. 项目负责人：何其荣

（二）项目名称：永靖县太极镇（中庄村）渔业产业路改造提升工程

1. 建设内容共8条道路，总长2716.19米道路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照明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。

2. 资金总额：衔接资金580万元。

3. 资金来源：关于调整2021-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（永乡振领发[2023]14号）。

4. 实施单位：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5. 实施地点：太极镇中庄村

6. 实施期限：2023年3月-12月

7. 项目效益：该项目实施后，改善群众出行条件，提高景区服务水平。

8. 受益群众：1800户7200人

9. 项目负责人：罗磊

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6月8日

